万发改投字〔2023〕113号

关于万载县南部新城配套路网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万载万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审批<万载县南部新城配套路网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>的请示》（万泰字[2023]16号）文和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（用字第360922202300037号）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:

一、为完善城市发展建设，依据《政府投资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12号）、《江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251号），同意万载县南部新城配套路网建设工程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309-360922-04-01-321806）。

项目单位为万载万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万载县南部新城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

1.光明大道东段工程道路全长约460米、宽40米，断面形式：5米（人非共面）+3米（绿化带）+24米（机动车道）+3米（绿化带）+5米（人非共面）=40米，道路终点设置两条匝道与宜万同城快速通道对接。定位为城市主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桥梁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2.横九路东段工程道路长420米、宽18米,断面形式：3米（人行道）+12米（车行道）+3米(人行道)=18米。定位为城市次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电力、通信管道工程、照明工程和绿化工程等。

3.职教园路工程道路全长约550米、宽24米，断面形式：3米（人行道）+18米（车行道）+3米(人行道)=24米。定位为城市次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4.福安路西段工程道路长2026米、宽30米，断面形式：5米(人行道)+20米(车行道)+5米(人行道)=30米。定位为城市次干道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桥涵、排水、排污、海绵城市设施、智慧路灯、绿化景观智慧交通设施、市政消防、综合管线、构造物及防护工程等一体化配套设施。

5.龙湖路西段工程道路全长1063米、宽30米，断面形式：4.5米（人行道）+21米（车行道）+4.5米(人行道)=30米。定位为城市次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6.环湖南路西段工程道路长约900米、宽40米，断面形式:5米（人非共面）+3米（绿化带）+24米（机动车道）+3米(绿化带)+5米（人非共面）=40米。定位为城市主干道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7.环湖南路东段工程道路长约600米、宽40米，断面形式:5米（人非共面）+3米（绿化带）+24米（机动车道）+3米(绿化带)+5米（人非共面）=40米。定位为城市主干道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8.规划二路工程道路长约789米、宽40米，断面形式:3米(人行道）+5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24米(机动车道）+5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米(人行道）=40米。定位为城市主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9.宝塔西路延伸段工程道路长约1000米、宽36米，断面形式:3米(人行道）+3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24米(机动车道）+3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米(人行道）=36米。定位为城市主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10.新纬二路南段工程道路长约400米、宽24米，断面形式：3米(人行道）+18米（车行道）+3米(人行道）=24米。定位为城市次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11.康南路南段工程道路长约400米、宽36米，断面形式：3米(人行道）+3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24米(机动车道）+3米（非机动车道）+3米(人行道）=36米。定位为城市主干路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给排水、强弱电管道、路灯和绿化等。

四、项目建设工期：24个月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约50203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约44124.61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约3687.77万元，预备费约2390.62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。

六、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应严格执行《招标投标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，认真组织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，具体按所附《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》要求执行。

七、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按照《江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25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及时提出变更申请，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，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。

八、请万载万泰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在项目开工建设前，依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办理规划许可、土地使用、资源利用、安全生产、环评等相关报建手续。

九、工程建设必须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要求，严格执行“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”的安全生产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认真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措施。

十、本批复有效期为二年，需要延期的请在二年期限届满的三十个工作日前，向我委申请延期。本批复只能延期一次，延期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一年。国家另有规定的，依照其规定执行。

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招标范围 | 组织形式 | 招标方式 | 不采用招标方式 | 招标估算金额 |
| 全部招标 | 部分招标 | 自行招标 | 委托招标 | 公开招标 | 邀请招标 |
| 勘察设计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  |
| 建筑工程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  |
| 安装工程 |  |  |  |  |  |  | √ |  |
| 设备采购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  |
| 工程监理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  |
| 其他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  |  |  |

万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 11月13日

 万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秘书股 2023年 11月13日印发